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6月18日召开第二 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 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首次补充流动资 金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保荐机构和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 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71)。2021 年6月25日,公司将上述9亿元募集资金全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公司已分别于2021年10月21日、2021年11月2日、2022年1月19日、2022年5 月30日、2022年6月9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 计5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3日、 2021年11月4日、2022年1月20日、2022年6月1日、2022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 集资金的公告》和《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 集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120、2021-131、2022-007、2022-071和2022-075) 。

2022年6月20日,公司将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 金4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,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 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

票募集资金人民币9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。

特此公告。

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